

江委员的提案值得重视

李宇明

《现代汉语规范词典》在人民大会堂召开发布会时我曾经参加了，当时很多辞书界、教育界和学术界的人士都到了会，一些有影响的人物还发表了意见。对于这部辞书，我还没有来得及仔细阅读，一下子也发表不了什么新颖的意见。

从理论上讲，词典有两种，一种是规范性词典，另外一种描写性词典。我们平时使用的词典多为前一种。词典中的“典”本身就包含了“规范”的意思，所以说到话语霸权，辞书这种形式多多少少都有一些。不过，现在“词典”成了一类图书的通名，于是出现了在词典中再用“规范”字样的图书。这合适不合适，值得辞书学界、出版学界讨论。

至于说到词典的编撰，我觉得无论是机构也好出版社也好，都要遵循辞书编纂规律。词典一定要是客观语言规律的反映。辞书编写界存在两种倾向：一种认为应该完全按照国家颁布的语言文字规范编写，一种则认为国家颁布的语言规范有不妥之处时，学者可以不完全依照国家规范。这是学术问题，应当通过学术讨论来解决。

辞书的市场太大，如果不能好好引导，势必出现伪劣辞书。我觉得解决这种现象应该是多管齐下，那就是政府引导、学者自律、市场选择。我国是一个辞书大国而不是辞书强国，所以辞书编纂者在编纂辞书时也应该推陈出新、与时俱进。对于江蓝生委员的提案，我觉得应该引起重视。更多的讨论对于辞书发展来说是好事。